招 标 公 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对“汉高牌”热熔胶（TECHNOMELT SUPRA 177H）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前来投标。

一、招标人：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招标编号： ZC2026-09

三、项目名称： “汉高牌”热熔胶(TECHNOMELT SUPRA 177H)采购项目

四、项目期间： 2026 年 11 月 18 日—2027 年 11 月 17 日

五、项目概况:

1、招标内容、预估采购量: 单位：公斤

项目内容	生产厂	预计数量（公斤）	投标保证金
“汉高牌”热熔胶（TECHNOMELT SUPRA 177H）	酿酒总厂	12000	5000 元

投标人须在领取招标文件时（2026 年 11 月 4 日 16:00 前，以款项到账时间为准）将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转账至以下账户：（开户名称：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211012009023003419，开户银行：工行绍兴市分行营业部）。由招标单位开具收据，并凭转账凭证领取招标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书的，视为自动弃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未中标的则在开标后 8 个工作日内原路不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退款失败由投标方自行承担责任。中标方签署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5000 元，同时回收投标保证金收据，作废处理。中标方未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8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招标方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取消该单位三年内参与本单位招投标项目的资格。

2、项目实施地点:

古越龙山酿酒总厂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三江东路 99 号

3、投标对象及投标数量的确定

本项目投标对象为“汉高牌”热熔胶（TECHNOMELT SUPRA 177H），所有合格投标人均对同一标的、同一预计数量进行报价，招标人按投标价格最低者确定中标单位。

注：评标将由招标单位组织的评标小组负责进行，并根据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投标价格最低者中标。若最低报价出现并列的，采取现场抽签方式确定。**评标结果通知所有投标方，招标单位对评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中标方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且合同签署前缴纳;最高限价为 50.00 元/公斤(含 13%增值税)；评标规则为投标价格最低者中标。全部罚则详见正式招标文件。

六、投标人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

2、招标前后，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工商系统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无影响履约能力的重大尚未审结涉诉案件，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财产未被人民法院冻结、查封、扣押，未被他人进行诉讼保全;未存在项目中标后无法正常实施的事由(投标方书面承诺);

3、参与本次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方书面承诺）。

七、资质预审要求: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均加盖公章）：

①五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③“汉高”品牌经销或代理资格证书复印件；

④公司简介；

⑤投标人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审核通过后予以发放招标文件。

八、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1、时间：2026 年 11 月 4 日 16 时前

2、地点：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古越龙山酿酒总厂物资采供中心（绍兴市越城区三江东路 99 号 ）。

九、招投标时间安排：

1、投标截止时间：投标单位必须在 2026 年 11 月 9 日 9:00 前将投标书送到或邮寄至本公司古越龙山酿酒总厂物资采供中心（绍兴市越城区三江东路 99 号），逾期不再受理。

2、开标时间及安排： 2026 年 11 月 9 日 10:40 ，招标方的招标小组组织在古越龙山酿酒总厂北区二楼会议室（三江东路 99 号）开标(投标单位不参加现场开标)。

十、招投标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胡国林 13867556858　施玉琴 13065579186

十一、对本次采购项目提出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监督管理部门名称：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办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联系人：韩雪莲

监督投诉电话：0575-85157216

十二、保密及免责声明：

1、本招标文件的所有信息均为招标人内部数据，受到法律保护，招标人、投标人应就招投标活动过程中知悉的对方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密义务不因招标行为的终止而终止。

2、本招标信息发布在 http://www.shaoxingwine.com.cn/和 https://www.lecaiyun.com/ 上,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黄酒集团为主体的招标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